

关于道路拟更名的公示

因原化工路两侧现已成居民区，“化工”二字不再适合周围环境。为顺应广大群众需求，根据地名管理相关规定，现对东明县“化工路”名称进行拟更名。现“化工路”北有东明县第九小学、南有菏泽化工技师学院，拟更名为“崇文”。寓意崇尚文治，好学创新，以兴学为乐，以技术为本，以知识为荣，助力形成重视教育崇尚文化的社会共识。

现对拟名称予以公示，征求广大群众意见。

公示渠道：东明县政府网站

公示时间：2025年3月2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公示意见反馈途径：在公示期间内如有单位和个人对上述道路拟更名有意见和建议均可致电东明县民政局区划地名科。联系电话：0530-7353310，联系地址：东明县黄河路南段东明县民政局。

东明县民政局

2025年3月21日